

## 2009至2010年度 續會申請

如希望繼續收到下期通訊，請到中心辦理續會手續，本會為了響應環保，請續會時帶同2008-09年度舊証到各中心，或填妥下方的續會表格，連同舊証、支票、一個貼有\$1.4郵票的回郵信封，寄回灣仔總辦事處。

你現時的2008/09年度會員証將繼續有效至2009年3月31日。

### Application for membership for 2009-2010 year

From now on, you can renew your membership 2009-10 at our service centres. To save our environment, your current membership card can be reused! Remember to bring with your membership card when you come to renew your membership. For English mailing renewal form, please download from our website: [http://www.deaf.org.hk/eng/e\\_member.php](http://www.deaf.org.hk/eng/e_member.php)

If you are our current member (2008-2009 membership holder), you can still enjoy your membership until 31 March 2009.



## 『考心思園地』

2009年2月份『考心思園地』答案：黃金分割的數值是B) 1.618。答中而又被抽中的3位得獎者可獲郵寄禮物包一份。

3月份問題：有一地方沒水，也沒魚，可是大家也叫它做河，這是什麼河？知道答案的你，請盡快傳真或郵寄致將軍澳中心-麗姑娘收。答中而又被抽中的3位得獎者可獲郵寄禮物一份。

姓名：\_\_\_\_\_ 會員號碼：\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答案：\_\_\_\_\_ 電郵地址：\_\_\_\_\_

郵寄地址：\_\_\_\_\_

### 考心思得獎者名單 (2008年6月份至12月份)

6月份	陳瑞翹	陳府川	郭德康	10月份	何淑儀	黃啟華	江麗華
7月份	趙滿蘭	王靜	鄭明輝	11月份	袁俊明	陳真惠	伍燕釧
8月份	黃啟華	袁俊明	朱沛娟	12月份	朱沛娟	王靜	何鼎雄
9月份	陳真惠	朱沛娟	黃啟華				

## 申請992緊急短訊

992緊急短訊求助服務，你還沒有登記？確保在有需要時尋求協助，請儘早申請吧！

登記方法：於中心開放時間，可親自到香港中心、將軍澳中心或新界中心填寫申請表即可。

申請資格：

- 因聽覺或語言障礙而未能使用999緊急求助電話，便可申請。
- 你必須擁有可發短訊(SMS)的手提電話/固網電話。

###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會員續會表格 (2009-10 年度) 有效期 1/4/2009-31/3/2010

會費：普通會員(OD/OH)：\$30 基本會員(FD/FH)：\$40

如欲了解申請程序及其他詳情，請參閱“申請入會須知”單張。

會員編號：\_\_\_\_\_

姓名 \_\_\_\_\_

### 個人資料 (如有更改)

地址：\_\_\_\_\_

傳真：\_\_\_\_\_

手機：\_\_\_\_\_

電話：\_\_\_\_\_

就讀學校：\_\_\_\_\_

班級：\_\_\_\_\_

### A: 收取本會資訊

▶ 本會通訊方法(請選一項)：

郵寄收取  不收取 \*  電子郵件 email\* (電郵 \_\_\_\_\_)

\* 不收郵寄享有會費八折優惠，日後若需恢復郵寄需另繳行政費用。

▶ 如不想本會郵寄其他資訊(如：生日咭)，請在方格加✓： 不收

▶ 十八歲以下申請人的家長/監護人須填寫：(請於 B 部份簽署)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先生/女士/小姐 與申請人關係 \_\_\_\_\_

十八歲以下聽障會員的家庭可免費成為本會家長資源中心的會員，請家長/監護人填妥資料 #，即可參加，並有專人聯絡。

# 我  願意 / 繼續  不願意成為 家長資源中心會員

我的聯絡(如與申請人不同)：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地址：\_\_\_\_\_

### B部：聲明

本人保證以上資料均屬正確，亦已知悉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會員權利及義務，並同意遵守貴會會員守則。

申請人簽署 \_\_\_\_\_

(申請人足 18 歲)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申請人如不足 18 歲)

日期 \_\_\_\_\_

### C部：申請人若非親自辦理手續，請填寫：

代辦人姓名：\_\_\_\_\_

代辦人簽署：\_\_\_\_\_

代辦人身份証號碼(字母及首 4 個號碼)：□□□□ - □□□□

代辦人聯絡：(電話) \_\_\_\_\_ (傳真) \_\_\_\_\_

郵遞申請：請將填妥之表格，舊會員証、劃線支票(抬頭“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一個貼有港幣\$1.4郵票之回郵信封一併寄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5 號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 903 室，封面註明“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續會”。

本會專用：收取會費：普通  \$30  \$24 (八折) 基本  \$40  \$32 (八折)  其他 \_\_\_\_\_

N/O

經手同工姓名：\_\_\_\_\_

收款日期：\_\_\_\_\_